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3〕47号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柞水县医养院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柞水县卫生健康局：

你单位《关于实施柞水县医养院项目建议书的报告》（柞卫健函〔2023〕39号）收悉，依据柞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柞水县医养院项目的批复》，经审核，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柞水县医养院项目。
- 二、建设单位：柞水县卫生健康局。
- 三、建设地点：柞水县营盘镇秦丰村一组、四组龙颈子和四组庙字沟。
- 四、建设规模：在营盘镇秦丰村一组建设1#医养中心，在

四组龙颈子建设 2#医养中心,在四组庙宇沟建设 3#医养中心。

项目总建筑面积 28801.35 m²。1#医养中心主要规划建设综合管理区、医养治疗区两大功能板块,并配套建设管理用房、道路、绿化、亮化、给排水、排污、电力等基础设施,同时进行街道形象整改和绿化; 2#医养中心主要规划建设医养综合区、医疗诊断中心; 3#医养中心主要改造民居房屋,建设医养综合区、国医诊断中心等。

1#医养中心总建筑面积 13001.35 m²,其中综合管理区总建筑面积 4210.95 m²(主要包括工作服务区 2369.17 m²、卫生通过区 438.62 m²、操作间及食品物资库房 518.36 m²、医疗物资库 219.31 m²、餐厅 665.49 m²); 医养治疗区总建筑面积 8644.10 m²,规划 6 个区,其建设 64 排 1 层的装配式医养治疗及养老用房共 485 间、垃圾存放处 71.38 m²; 门房 36 m²(两处,成品); 日处理 300m³污水处理站、300m³化粪池等设施设备的采购安装; 污水处理设备用房 20.92 m²,液体物资库 18 m²(成品); 配套建设的绿化面积为 14790.42 m²; 硬化面积 19462.73 m²; 停车位 120 个; 以及给水、排水、排污等基础设施。

2#医养中心总建筑面积 6000 m²,其中综合管理区 1000 m²、医养培训中心 1500 m²,医养治疗区建筑面积 3500 m²。

3#医养中心总建统面积 9800 m²,其中建设综合管理区 1200 m²、国医医养中心 4400 m²; 改建居民房屋面积 4200 m²

建设为运动医养中心。

五、资金来源：项目匡算总投资 10928.47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省资金和申请专项债券。

六、项目代码：2303-611026-04-01-557380

请据此办理相关资料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



抄送：县财政局、发改局、资源局、审计局、统计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年3月7日印发

共印9份